

不合格奶粉借跨境电商入境将被堵

在消费者热衷于网购进口食品的当下,进口食品安全问题日益凸显:产品渠道来源不明、没有合格的中文标签、缺乏必要的安全卫生检疫等。这些在线下渠道被严禁销售的不合格产品却通过跨境电商平台堂而皇之入境,不过这种乱象将得到遏制。就在上个月,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网购保税模式跨境电子商务进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细则》征求意见稿(下称“征求意见稿”),今后网购保税进口食品的准入门槛将与传统贸易一致,其中特别对婴幼儿奶粉提出了具体要求。业内人士认为,该细则若最终实施,将堵住“假洋鬼子奶粉”通过跨境电商渠道进入中国的路径。



现状

不合格进口食品标签问题突出

国家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副局长毕克新前不久表示,今年上半年检出的不合格进口食品,最多的竟然是来自一直以食品安全监管严苛而闻名的欧盟,食品添加剂不合格成为头号问题。

据介绍,2015年上半年,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从57个国家和地区的进口食品中检出不符合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法律法规要求的进口食品共1255批、4960吨、1452万美元。

这些不合格进口食品批次位列前10位的来源地分别是欧盟、中国台湾、东盟、美国、日本、韩国、加拿大、挪威、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占检出不合格进口食品总批次的91.5%。

毕克新表示,进口食品不合格原因列前10位的是:食品添加剂不合格、微生物污染、品质不合格、标签不合格、证书不合格、污染物超标、货证不符、包装不合格、含非食用添加物、转基因成分等,占检出不合格进口食品总批次的97.4%。安全卫生问题中,食品添加剂超标、微生物污染、污染物超标较为突出,占检出不合格进口食品总批次的48%。

无中文标签跨境电商照样卖

从上述数据看出,进口食品若通过一般贸易渠道进入中国,必然要通过层层检验检疫合格才能入关,哪怕是标签不合格也无法通关。以婴幼儿配方乳粉为例,国家质检总局官网有明确规定:自2014年4月1日起,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的中文标签必须在入境前已直接印制在最小销售包装上,不得在境内加贴。产品包装上无中文标签或者中文标签不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一律按不合

格产品做退货或销毁处理。

然而当前跨境电商的进口奶粉完全可以不遵守这一规定。在蜜芽等跨境母婴电商平台上,销售的进口奶粉外包装照片上看不到任何中文标识。消费者金先生近日通过蜜芽购买了一罐牛栏奶粉和一罐爱他美奶粉。他表示,自己经朋友推荐购买这款产品,产品收到后,外包装上全都是英文,没有任何中文说明。

同样是进口食品,通过跨境电商销售的婴幼儿奶粉就能轻松卖给中国消费者,但是如果通过传统贸易渠道进入中国,则该产品为不合格产品,只能是退货或者销毁。

“跨境产品大部分是外文标签,国内消费者对其功能和属性并非特别了解,往往是听别人推荐就跟风购买”。乳业专家宋亮表示,有些不法商贩甚至还快过期的奶粉销售给中国消费者,有的产品不符合中国的标准,如某知名奶粉美版的铁元素含量就与中国标准差很多,消费者购买到这些产品后,也无法投诉。

孕婴童专家乐友创始人龚定宇近日在第二届中国婴幼儿发展论坛上就公开“吐槽”跨境电商:目前网上监管缺乏,每年欲进入乐友平台最终符合资格的申请者只有28%,有近七成的申请者要不就是假冒证照,要不就是不了解政策,导致不合规。

“史上最严”新规管不了跨境电商

自去年5月1日起,我国正式实施被业内称为“史上最严”的洋奶粉新规,明确规定未经注册的境外生产企业的婴幼儿配方奶粉不允许进口。

在业内人士看来,上述新规最主要的目的是要过滤掉“假洋鬼子奶粉”,因为此前境外生产企业并非仅加工某一个奶粉品牌产品,它们代加工的品牌很多,有的甚至能代工几百个品牌。乳业专家王丁棉曾表示,此前我国市场进口奶粉品牌多达约800~1000个,新规在很大程度上遏制住曾在中国市场泛滥的假洋奶粉,这些假洋奶粉基本上是由中国人在海外注册,然后找海外工厂代加工贴牌生产并专供中国市场。

在国家质检总局官网查询发现,截至2015年10月20日的最新信息显示,通过国家质

总局注册的境外婴幼儿乳粉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品牌有300个左右,也就是说目前只有这300个左右的婴幼儿乳粉品牌可以在中国市场进行销售。

“‘史上最严’的洋奶粉新规对传统贸易有很强的约束力,但是通过海外购、跨境电商购买的奶粉则根本不受这一规定制约”,宋亮表示,很显然,跨境电商火热的背后,就有可能导致我国近年来实施的一些奶粉新政失效,鱼目混珠的“假洋鬼子奶粉”在传统贸易上没有出路了,但是可以通过跨境电商轻松再次进入中国。结果是国内进口品牌更加混乱,假冒伪劣或充斥市场,食品安全无法得到保证,严重侵害消费者权益。

新规

入境婴幼儿奶粉须附中文标签

不过,不合格洋奶粉钻电商空子的日子就要走到头了。10月,国家质检总局官网发布《网购保税模式跨境电子商务进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细则》,其中规定,网购保税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必须随附中文标签,且中文标签须在入境前直接印制在最小销售包装上,不得在境内加贴。对于其他进口食品,也要求随附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或通过跨境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提供产品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的电子信息,这两种方式要在消费者填写订单时提供选择。

“征求意见稿”对“网购保税模式跨境电子商务进口”进行了定义:货物以跨境电子商务形式申报进口,入境时未按消费者订单形成独立包装,货物整批运至特殊监管区集中存放,跨境电商经营者按消费者订单形成独立包装后发往国内消费者的跨境电子商务进口模式,而产品通过国际快递或邮件方式进境的,则不在规定范围内。

“征求意见稿”规定网购保税进口食品经营主体包括:网购保税进口食品经营企业(下称经营企业)、网购保税进口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企业(下称“平台企业”)、网购保税进口食品物流仓储企业等。

入境奶粉生产企业须通过注册

值得注意的是,“征求意见稿”还有这样一条规定,经营企业还应保证其经营网购保税进口食品必须符合多项目要求,其中要求列入《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实施目录》(简称“目录”)的食品,应来自于经注册的境外食品生产企业。国家质检总局曾明确规定,自2014年5月1日起,进口乳品境外生产企业必须通过我国注册,才能获准进口中国,只不过这种规

定之前只对线下销售有制约。出台上述规定后,意味着通过跨境电商售卖的洋奶粉,其生产企业也须通过我国注册。

“征求意见稿”还提出,将新《食品安全法》中对进口食品监管的机制架构嫁接到网购保税电商模式当中。在溯源方面,经营企业要求建立“网购保税进口食品销售记录和全程信息追溯制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产品保质期满后6个月;没有明确保质期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2年。平台企业则要在网站长期公布上述基本信息,以便消费者随时了解查询。同时,经营企业还要指定专人负责食品质量安全,保证其经营食品符合要求。

质量方面,企业要对这些进口食品进行自检,并在向检验检疫机构申报时提供产品自我合格证明材料,其自检材料要由有资质的实验室出具。

同时,“征求意见稿”指出,消费者通过平台企业购买食品,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向平台企业提出赔偿。不能提供经营企业的真实名称、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的,由平台企业赔偿;平台企业赔偿后,有权向入网经营企业追偿。

企业反应

严格按新规执行

针对上述“征求意见稿”,此前曾被曝光销售假冒进口商品的蜜芽宝贝方面表示,蜜芽参加了国家质检总局今年6月在杭州召开的征求意见会议,并与试点城市的相关监管部门进行了研讨。尽管正式法规尚未出台,但是蜜芽会以此次“征求意见稿”为进口业务调整的指导方向,未来相关法规正式颁布后,蜜芽会严格按照新规要求执行。

专家建议

不要通过海淘买婴幼儿奶粉

“此次‘征求意见稿’并未将个人通过国际快递或邮件方式购买入境奶粉纳入监管范围”。宋亮表示,“征求意见稿”确实对跨境电商进口食品已经出现很多苗头的问题起到遏制作用,提高了准入门槛。不过随着跨境电商的迅速崛起,该细则正式实施后,如果监管手段不能及时到位,还是很难保证产品的来源安全。

“虽然我国目前对奶粉海外生产者要求注册认证,但是通过认证的企业生产的奶粉也不一定就完全符合我国标准,海外生产信息不透明,跨境平台监管也不完全透明”。宋亮认为,像婴幼儿奶粉,建议消费者还是尽量不要通过跨境电商购买。

(新华网)

